

24 论主教的职务

主教们是宗徒们的继承人，从拥有天上地下一切权力之主的手里，接受训导万民及向一切受造物宣讲福音的使命，为使众人因信德圣洗及遵守诫命而得救。为执行这项使命，主基督给宗徒们预许了圣神，并于五旬节日，由天上派遣圣神，使他们靠圣神的能力，在各国、各民族及帝王前，为天主作证，直到天涯地角。主托给其子民的牧人的这种职务，实在是一种服务，在圣经内特意地称为服役。

25 论主教们的训导职务

在主教的主要职务中首推宣讲福音。因为主教是信仰的先驱，把新的门徒导向基督；主教们拥有基督的权威，是法定的导师，在圣神的光照之下，向其所属民众宣讲当信之理与当守之道德。教友们应当遵从主教，以基督的名义，对信仰及道德所发表的论断，并以敬重的心情去附和他。对于罗马教宗的法定训导权威，更应该表示这种意志及理智的敬重服从，即使教宗不是以正式的宗座权威发言，亦当如此；就是说，要依照教宗所明白表示的意见，或是根据文告的性质，或是他反覆陈说的一贯理论，或是他说话的口气上所流露者，尊敬地接受他的训导，真诚地附和他的论断。 ✦

地上的盐、世界之光：以共融、参与和使命精神，共同庆祝、倾听和行动



每月焦点：
多元化的恩赐和教会

梵蒂冈第二届大公会议文献《教会》

LUMEN GENTIUM

保禄六世教宗于1964年11月21日公布

第三章：论教会的圣统组织——特论主教职